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或“中信证券”）作为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立旺”、“公司”或“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福立旺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57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于 2020 年 12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335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8.0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8,246.7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987.13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1,259.62 万元。

上述资金已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全部到位，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字[2020]第 6887 号《验资报告》。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526.02 万元，累计使

用募集资金总额 72,820.51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 0.00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1,259.63
减：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4,164.68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45,607.58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48.24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560.8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中心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均已结项，节余资金使用情况请参见本专项核查意见之“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6 月 2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82 号），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700 万张，每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次发行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70,000.00 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995.2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004.8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到位，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23]8844 号”《验资报告》。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6,145.04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8,253.47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2,411.81 万元（其中

包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9,004.80
减：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38,253.47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660.4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32,411.81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中，现金管理余额 28,5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公司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具体负责本次发行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与原保荐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东吴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证券承接。

鉴于公司保荐人已发生更换，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

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保荐人中信证券和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署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福立旺精密机电（南通）有限公司、保荐人中信证券和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署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遵照制度及协议的约定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完成，并将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户全部注销。

2.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8112001013100762634	28.6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32050164743609666888	2,169.0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昆山张浦支行	512912345810808	1,403.7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8112001081799688678	310.34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合计	-	3,911.81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所致，现金管理余额为 28,500.00 万元。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一和附表二。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无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披露在上交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28,500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00	可随时转让 赎回	1.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	可随时转让 赎回	1.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可随时转让 赎回	1.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收益型	9,500.00	可随时转让 赎回	1.0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千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61 天	2.2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3 个月	2.5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千灯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7,500.00	可随时转让 赎回	0.30
合计			28,500.00	-	-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新项目的议案》，并经 2021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1,987.97 万元（截至 2021 年 5 月 7 日，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用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新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

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2,019.99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已使用 1,759.28 万元，实际专户余额为 524.21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该专项账户已于 2024 年 3 月注销完毕，并已将资金划转至公司一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公司于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研发中心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共计 767.26 万元，资金转出当日实际专户余额为 767.26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该专项账户已于 2023 年 5 月注销完毕，并已将资金划转至公司一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24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尚未结项，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保荐人中信证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6 年 6 月。保荐人中信证券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认为福立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福立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人对福立旺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246.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26.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820.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中心项目	否	34,340.27	34,340.27	34,340.27	1,002.51	32,872.67	-1,467.60	95.73	2022 年 5 月	2,221.75	否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	4,417.30	-582.70	88.35	2023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	15,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21.70	3,048.2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	5,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用于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否	11,987.97	11,987.97	11,987.97	1.81	12,482.30	494.33	104.12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71,328.24	71,328.24	71,328.24	1,526.02	72,820.51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使用的为项目口径实现的净利润，“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中心项目”未达到预期效益主要系下游客户的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部分产品订单情况未达预期所致。

附表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145.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253.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否	69,004.80	69,004.80	69,004.80	36,145.04	38,253.47	-30,751.33	55.44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9,004.80	69,004.80	69,004.80	36,145.04	38,253.47	-30,751.33	55.4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包括： 1、近年来，下游行业及终端市场需求经历周期性波动，2023 年公司部分产品订单情况未达预期。但 2024 年上半年以来，消费电子行业整体复苏明显，市场需求稳步提升，公司产品下游需求有所好转。在前述周期性波动中，公司基于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及谨慎性的原则，对项目建设所涉及细分领域的实际需求和具体精密金属零部件产品进行更为充分的研判，因此客观导致资金投入速度有所放缓。 2、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生产用厂房建设主体已经建成并竣工验收，正在进行逐步装修，部分设备需待装修完工后再进行购置、安排发货及安装调试。此外，公司与部分工程设备供应商按合同约定分阶段付款，部分款项尚未达到付款节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上表所列“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与附表一中“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为同一项目，资金来源由首次公开发行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以及自有或自筹资金两部分组成，其中募集资金部分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合计81,487.1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投入50,735.77万元。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石祎弓

石祎弓

汤鲁阳

汤鲁阳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

